常見詐騙案例犯罪手法及預防方式一覽表 99 年 4 月

詐騙犯罪手法

預防方式

(-)

網路申辦貸款,成詐欺人頭戶!

董女因失業賦閒在家已 1 年多,她打開電子郵件中的貸款 廣告,畫面醒目的標題「多家銀行主管配合,辦不下來24份,正常的求職或貸款過程 萬」吸引了她,其實她一直想自行創業,但苦於資金籌措不易 而這則廣告恰如一盞明燈,點燃她無限希望,於是她在郵件中 留下聯絡電話,不久自稱張代書來電,說明貸款 20 萬可分5 年攤還,每月約付 4000 元,並要她在2天後等待銀行經理來 「照會」。銀行經理果然依約來電,為了辦理徵信,必須提供 財力證明才能順利申辦貸款,因此要交出她的銀行存摺與提款 卡,當時董女覺得可疑還追問為什麼?陳經理進一步說明是要 利用她的帳戶做一些「假帳」也就是銀行會在她的帳戶內存一 筆錢(申貸金額3倍)再放幾天,為了怕她把錢領走,所以要 交出提款卡由銀行保管,貸款手續完成後就歸還。

董女於是照著銀行經理給的地址,將2本存摺與提款卡 寄出,不久張代書來電,為了取件問她寄件編號,還要她說出 提款密碼,她在毫無設防情況下說出密碼,想不到此舉卻讓她 的帳戶被警示,因為張代書與銀行經理根本就是詐欺集團成員 所有的貸款花招都為了騙取她的帳戶資料,她的帳戶很快就成 了歹徒的洗錢工具。2日後,她發現2個帳戶都被列為警示帳 户,報案後她提供所有資料,並願意配合警方辦案抓歹徒。花 蓮縣警方循線積極偵辦,遠赴台中查獲2名作案歹徒。

警方呼籲,詐騙歹徒利 用電話、報紙、網路庸 告散布求職或貸款訊息 幾乎已至無孔不入境界 民眾若見到此類訊息 一定要養成查證習慣 中,不會要求交出個人 銀行存摺等資料,因涉 及個人權益重大,凡是 開戶等作業都不會代辦 而是請當事人親自到金 融機構辦理。

常見詐騙案例犯罪手法及預防方式一覽表 99 年 4 月

詐騙犯罪手法

預防方式

(二)假檢警詐騙以「偵查不公開」控制被害人!

高雄縣的張姓婦人(64歲)是退休的小學老師,平 日與子女共住,但因早年喪偶,白天都是獨自在家,去

警方呼籲,檢警辦案不 會在電話中進行,但 「偵查不公開」卻經常 成為歹徒電話詐騙說詞 民眾若接到涉嫌詐欺

(98)年莫拉克颱風8月8日上午,她接到冒稱電信公司歹徒來電,說她可能遭歹徒冒辦門號,現在正在追查中,如是詐騙集團所為,就可以不必繳積欠的電話費,次日,自稱是檢察官來電要她檢查家中是否遺失證件?她檢查後發現土地、房屋所有權狀不見了,驚慌不安的她,又聽到檢察官說她涉及一件槍擊殺人及洗錢、偽造文書案件,這些可能是歹徒冒用她的個人資料所為,為了證實她的清白,必須據實陳報自己及子女的財產狀況,並設法將現有存款、土地、房屋全都轉為現金,以免遭歹徒冒用名義領走,財產要交給法院保管,書記官會到家中取款。於是她將定期存款解約,房屋、土地設定抵押貸款,人壽保單抵押,3個互助會結標領錢,98年的8-12月歹徒共到她家10次,領走上百萬現金。

99年1月底歹徒又要求她去辦貸款,結果又拿走100萬直到2月初,歹徒見她好騙,再度來電說她的個人資料又被冒用,涉及詐領保險金,要她籌錢交保證金,本要向銀行貸款的她,被銀行告知已無錢可貸,歹徒得知她已被「詐」乾,就說要結案了,要她過年後等銀行入帳,法院會將代保管的錢匯進帳戶,但到3月初都未見入帳,進郵局詢問,看到牆上張貼「165海報」,向165詢問才發現被騙,半年都未能查覺遭詐騙的關鍵,是歹徒每日至少3通電話追查她的行蹤,並假冒法官以「偵查不公開」要求她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她個性本就內向,平日沉默寡言,守口如瓶的她,只希望快點結束司法調查只想保護家人不受連累,竟不知是一場詐騙惡夢。

洗錢的電話,請謹記 「一聽、二掛、三查 證」口訣,以免遭受身 心煎熬與財產損失。

常見詐騙案例犯罪手法及預防方式一覽表 99 年 4 月

詐騙犯罪手法

預防方式

(三) 詐騙集團要求被害人交付被列管帳戶之金額給 檢察官,否則將無法出境!

99 年 3 月 4 日 10 時許被害人周小姐 在家中接獲自稱為許永欽檢察官不詳嫌疑人電話,告知被害人三查證」口訣:一聽! 涉嫌許領醫療保險金,並牽涉汽車詐騙集團案件,要求被害人 聽清楚這個電話說什麼 交付被列管帳戶之金額給檢察官否則將無法出境云云,被害人 並記下來電內容;二掛 因工作須時常出境,當下情緒緊張,故在未經查證下,信以為聽完後,立刻掛斷這通 真。被害人周小姐於 3 月 4 日向第一銀行大同分行提 領新台幣 42 萬 5000 元、第一銀行大稻埕分行提領 控情緒;三查!快撥打 新台幣 45 萬元共計新台幣 87 萬 5000 元,並 於當日 13 時許在家中將該筆金額交付予嫌疑人。 3 月 5 日被害人再至富邦銀行北投分行解除定存 300 萬 元以之購買美金 2 萬元,另匯出新台幣 129 萬元至台 灣銀行北投分行再購買美金 4 萬元,總計美金 6 萬元 整,並於當日 13 時許在家中將該筆金額交付予嫌疑人。

被害人於提匯款前有打電話至「165」反詐騙專線 求證;「165」反詐騙專線告知為詐騙集團手法,唯被害 人未聽從,被害人乘坐計程車時仍一面聽從歹徒指示,計程車 司機亦告知其為詐騙;被害人再至銀行領款時,行員亦告知為 詐騙,被害人住家附近亦張貼許多反詐騙宣導文宣,惟被害人 已沖昏頭仍然受騙上當。

警察、檢察官辦案絕不 會要求當事人去匯款, 「帳戶監管」絕對是詐 騙。 凡是接到醫院、 警察、檢察官辦案電話 請牢記「一聽、二掛、 電話,不讓歹徒繼續操 165 反詐騙諮詢專線 查證!將所聽到的電話 內容告訴 165 ,切 勿在未查證情況下,去 領錢或匯款,以免被騙

~~ 以上案例摘錄自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網站 ~~

常見詐騙案例犯罪手法及預防方式一覽表 99 年 4 月

詐騙犯罪手法

預防方式

(四) 詐騙集團利用醫療機構名義作為詐騙新手法!

緣臺北市議會○議員家人於 99 年3月4日上午接獲自稱臺北市聯合醫院仁愛院區員工李明富電話,表示該院區正有一位趙姓民眾持○議員母親趙女士之健保卡等證件向該院區申請醫療補助。院區因查趙女士先前已曾申請過補助,懷疑該趙姓民眾所持趙女士證件係屬偽造。嗣經○議員家人檢查趙女士之相關證件並未遺失,該李姓員工乃表示已請院區駐警現場扣留該趙姓民眾,將進一步核對趙女士基本資料,○議員家人則表明身分,並表示將請○議員親自處理。

○議員於獲悉該情事後,隨即致電仁愛院區表達對於該名 李姓員工機警防詐之謝意,惟經該院區查證結果,並無李明富 姓名員工,也無前述致電情事,嗣經○議員查詢家中電話通話 紀錄,該李姓員工來電亦未顯示電話號碼,乃確認應係詐騙集 團所為。

詐騙使用之目的。

~~ 本案例摘錄自台北市政府政風處通報案例 ~~